

股票简称：财通证券
债券简称：20 财通 01
债券简称：20 财通 02

股票代码：601108.SH
债券代码：163455.SH
债券代码：163456.SH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东莞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莞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莞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节 本期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8
第三节 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9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及披露的核查情况.....	13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核查、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14
第六节 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七节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节 本期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20
第十节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21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2

第一节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20年3月17日，发行人取得《关于核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26号），核准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5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以下简称：“20 财通 01”）

1、债券简称及代码

本期债券简称为“20 财通 01”，证券代码为“163455.SH”。

2、发行主体

“20 财通 01”的发行主体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

5、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59%。

6、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

9、付息日期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本金支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4 月 2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付息、兑付方式

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利息登记日

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3、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条款。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二）
（以下简称：“20 财通 02”）

1、债券简称及代码

本期债券简称为“20 财通 02”，证券代码为“163456.SH”。

2、发行主体

“20 财通 02”的发行主体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5、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25%。

6、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等操作。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

9、付息日期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本金支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付息、兑付方式

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利息登记日

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3、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条款。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15、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东莞证券作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了解发行人是否发生了应披露的重大事项，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AITONGSECURITIESCO.,LTD.

注册资本：464373.00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章启诚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821312

传真号码：0571-87823288

互联网网址：www.ctsec.com

电子信箱：Ctzq@ctsec.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官勇华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19241679

发行人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始终坚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抓住管理体制调整和行业创新发展的机遇，从一家区域性的经纪类券商发展成为全国性的综合类券商，构建了跨证券、期货、基金、资管、股权投资以及境外金融等业务的全链条、综合化的服务体系。发行人坚守金融服务实体本源，始终围绕客户需求，为企业壮大、百姓富足奉献专业能力，致力于向个人、机构及企业客户提供多元化、全方位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2023 年度，发行人主要从事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

证券信用业务以及研究业务。此外，发行人通过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开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子公司财通资本开展私募股权基金管理等相关业务；通过子公司财通创新开展另类投资等相关业务；通过子公司财通香港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证券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和机构融资等业务；通过参股公司永安期货开展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期货资产管理等业务；通过参股公司财通基金开展基金管理等业务。

最近两年，发行人营收状况及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营收状况及主要盈利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5.17	48.27
营业支出	38.89	32.21
管理费用	37.83	31.65
营业利润	26.29	16.05
营业外收入	0.01	0.02
营业外支出	0.17	0.23
利润总额	26.12	15.84
净利润	22.51	15.16
营业利润率（%）	40.34	33.25
毛利率（%）	40.33	33.27
总资产收益率（%）	1.74	1.28
净资产收益率（%）	6.67	5.22

- 注：1、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支出）/营业收入×100%
 3、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100%
 4、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48.27 亿元和 65.17 亿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16.05 亿元和 26.29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15.84 亿元和 26.1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5.16 亿元和 22.51 亿元，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33.25% 和 40.34%。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利润、营业利润率指标的增长主要系发行人业绩增长所致，发行人盈利能力良好。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

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1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3 年度，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率 (%)	变动超过 30%的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1,127,858,207.98	164,441,663.96	585.87	主要系场外衍生品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1,085,684,889.58	513,554,345.55	111.41	主要系自有存出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2,182,017,657.54	1,037,801,267.89	110.25	主要系清算款影响
债权投资	11,197,804,846.33	7,055,013,079.55	58.72	主要系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6,940,646,782.44	13,978,296,079.75	-50.35	主要系债券投资规模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600,132.85	694,270,609.96	-37.11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
资产总额	133,754,470,545.32	125,691,921,185.36	6.41	-
短期借款	9,065,686.25	109,060,185.51	-91.69	主要系保证借款减少
拆入资金	1,705,073,041.09	-	不适用	主要系转融通融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89,591,983.19	66,254,466.05	337.09	主要系场外衍生品规模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5,321,832.74	84,918,574.27	35.80	主要系结构化产品影响
应付款项	1,519,394,715.89	802,567,613.19	89.32	主要系清算款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52,406.15	116,578,813.08	-80.91	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负债	7,577,642,360.29	2,996,429,267.28	152.89	主要系应付场外衍生品保证金增加
负债总额	99,126,978,620.19	92,717,374,584.63	6.9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4,604,875,003.42	32,950,856,693.06	5.02	-
所有者权益	34,627,491,925.13	32,974,546,600.73	5.01	-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率 (%)	变动超过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6,517,340,323.84	4,826,749,563.04	35.03	主要系发行人业绩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2,014,571.30	1,517,201,164.08	48.43	主要系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4,897,293.76	1,475,949,728.29	47.36	主要系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变动超过30%的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0,263,171.95	-5,030,557,170.22	不适用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26,218.42	70,086,219.24	不适用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1,584,974.02	2,581,864,778.16	106.11	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变动超过30%的原因
流动比率	208.44%	170.04%	38.40	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69.86	68.59	1.27	-
速动比率	208.44%	170.04%	38.40	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66	2.25	18.22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02%	5.42%	1.60	-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及披露的核查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以下简称：“20 财通 01”）

2020 年 3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2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二）
（以下简称：“20 财通 02”）

2020 年 3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42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行。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本期债券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0财通01”、“20财通02”募集资金已按约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

2023 年，上述债券的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核查结果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核查、内外部增信机制、 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核查情况

发行人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对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予以明确规定，并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已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宜，明确相关披露义务人的职责，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充分和完整。发行人对外信息发布管理和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执行，审批程序健全，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不存在内部刊物、内部网络或办公平台上刊载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披露的重大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 月 4 日，发行人披露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东莞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23 年 6 月 30 日，东莞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披露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报告》。

2023 年度，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不存在发生重大事项未进行披露的情况。

二、内外部增信机制

报告期内，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二）不存在增信机制的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均未发生变更。

三、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和发行人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

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自本次债券发行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现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六节 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募集说明书所作约定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监督管理、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2023 年度内，发行人资信情况较好，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一致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发行人不存在债券逾期等失信行为，偿债意愿良好，未发现发行人不按约定执行偿债保障措施，拒不执行偿债保障措施的情形。

二、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为各项债务提供了稳定的偿债资金来源。2023 年，发行人到期有息债务本金和利息全部按期全额兑付，不存在逾期债务，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三、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22 年、2023 年，发行人资产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流动比率分别为 1.70 和 2.08，速动比率分别为 1.70 和 2.08，表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能够较好地应对短期债务风险。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总体呈波动上升趋势。2022 年、2023 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59%、69.86%，符合行业特征。

整体来看，发行人财务结构比较稳健，具有较强的短期和长期债务偿还能力，为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四、本息偿付情况

“20 财通 01”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第二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第三个计息年度的还本付息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并完成摘牌。

“20 财通 02”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2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第二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第三个计息年度的利息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支付完毕。

第七节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 义务的执行情况

“20 财通 01”、“20 财通 02”不为特殊品种债券，不存在承诺不新增非经营性往来款、不新增对外担保等特殊条款的情况。

2023 年度，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对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应由其承担的其他义务不予履行的情况。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本期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品种二）均无担保。

第十节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2023年,发行人不存在评级显著下调、业绩大幅亏损、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发生有息债务违约、商票违约等情形,不存在对偿债能力有影响的情况。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亿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04	保证金、风险准备金及待缴纳结构化主体增值税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75	正回购业务、国债冲抵保证金业务、融出证券业务等
债权投资	83.20	正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
其他债权投资	51.94	正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
合计	298.93	/

除上述情况外，财通证券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也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三、新增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公司其他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3 年，财通证券发行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照合同或相关约定按期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违约情况。

五、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2023 年度不存在对财通证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未披露事项。

东莞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六、相关当事人

2023 年度，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盖章页）

